

直销个人投资者办理基金账户或交易账户注销、交易 密码清密业务规则

通过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直销机构（包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东方红资产管理 APP、官方微信服务平台等电子交易系统和直销中心）办理开户的个人投资者，办理账户销户、交易密码清密业务时，可根据本业务规则办理。

一、基金账户或交易账户注销

个人客户在满足如下条件时，可以申请办理注销基金账户：

- 1、未在多个销售机构登记基金账户（如在其他销售机构登记过基金账户，需先取消基金账户登记）；
- 2、基金账户未有尚未确认的在途业务申请或未清退资金；
- 3、基金账户未留有产品份额；
- 4、基金账户未有分红权益还未下发等尚未兑现的产品权益；
- 5、基金账户对应的交易账户均处于正常状况。

个人客户在满足如下条件时，可以申请办理注销交易账户：

- 1、交易账户处于正常状态（未被冻结等）；
- 2、交易账户未有尚未确认的在途业务申请或未清退资金；
- 3、交易账户未留有产品份额；
- 4、交易账户未有分红权益还未下发等尚未兑现的产品权益。

个人投资者办理注销基金账户或交易账户业务时，需要提供如下材料：

1、《账户类业务申请书（个人）》填写以下信息：

（1）注销基金账户时，业务类型勾选“注销基金账户”；注销交易账户时，业务类型勾选“撤销交易账户”；

（2）填写姓名、证件类型、证件号码、有效期、手机号码等信息；

- (3) 投资者本人签字。
- 2、投资者本人最新身份证件复印件；
- 3、系统预留的银行卡正反面复印件；
- 4、投资者本人手持身份证件照片（非现场方式提供）；
- 5、我司出于谨慎考虑要求的其他材料。

个人投资者办理注销基金账户业务时，需要注意如下事项：

- 1、投资者提供的注销基金账户申请资料应与注册登记机构的系统中记载一致，如有差异，投资者应先办理基金账户资料变更手续；
- 2、注销基金账户的申请经注册登记机构确认后生效。基金账户销户后，投资者如需办理产品业务，需重新申请基金账户开户。

二、交易密码清密

如果投资者忘记交易密码，投资者可以登录网上交易系统进行密码找回或者可以通过客服中心进行密码清密。

个人投资者通过客服中心进行交易密码清密，需要提供如下材料：

- 1、《账户类业务申请书（个人）》填写以下信息：
 - (1) 业务类型勾选“密码更改”；
 - (2) 投资者姓名、证件类型、证件号码、有效期、手机号码等信息需填写完整；
 - (3) 投资者本人签字。
- 2、投资者本人最新身份证件信息页复印件；
- 3、系统预留的银行卡正反面复印件（京东客户可不提供）；
- 4、投资者本人手持身份证件正面照片（非现场方式提供）。
- 5、我司出于谨慎考虑要求的其他材料。

三、办理方式

投资者可通过如下方式办理基金账户或交易账户注销、交易密码清密业务：

- 1、将相关材料的扫描件、照片等发至客服邮箱（service@dfham.com）办理；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服中心

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外马路108号供销大厦7层 客服热线：4009200808 邮箱：service@dfham.com

2、将相关材料邮寄至客服中心（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外马路 108 号供销大厦 7 层，收件人：客服中心，电话：4009200808）办理；

3、投资者本人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和系统预留银行卡原件前往客服中心办理。

通过非现场方式办理时，投资者发送相关材料后可致电客服中心确认，客服中心收到相关材料，会尽快通过投资者系统预留的手机号码与投资者联系，并核实资料准确性，客服中心仅对材料表面性审核。

如有疑问可致电客服中心（电话：4009200808）咨询。